**长沙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023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9号，以下简称《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以下简称《清单》）有关规定。为进一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推动我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现将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等进行总结。

一、概况

长沙轨道交通职业学院是今年5月由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教育部备案的一所高职大专院校。2023年，学校按照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规范信息公开内容、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采取有效措施，较好地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将本校2023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保障

1、学校依据上级文件精神和相关管理制度，努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副校长担任，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指派一名信息管理员收集、整理所在单位的信息。

（二）严格制度要求

1、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负责人必须保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

2、对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信息管理员收集的信息要经过初审后再提交至校长进行复审后发布。

3、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信息管理员必须把要公布的信息用纸质档打印出来经过本部门领导、校领导签字后才能发布电子文档或公布在学校公示栏。

4、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信息管理员必须把经过审核后的纸质文档进行分类汇总，做好分类汇总电子表格，统计好各类别公开信息的发布数量。与此同时，纸质档要定期交给学校的档案管理员进行存档以备查。

（三）加强平台管理，主动公开信息

强化信息公开各个平台的管理，微信公众号、学院网站、抖音号等具体管理，每个处、室部门、二级学院均设置管理员定期对信息发布平台进行管理。并及时对需要公开的信息及时地进行公开。保障信息的畅通性、及时性、合理性，合法性。

（四）强化督查督办

学校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设立信息管理专员，负责本单位信息准时公开。学校建立信息公开工作微信群，方便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交流与技术支持，确保各项工作的有序进行。通过定期排查各单位网站信息的公开情况，开展信息公开督导，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情况

1、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的公开。

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以教职工大会的形式公开。在制定过程中，征求各处、室部门的意见，学校以正式文件的形式发送到各单位，传达给全体教职工。

2、通过学校官网、校园公告平台、校属各单位门户网站、办公系统、官方微博微信、抖音等多种方式公开学校信息。

2023年秋季，通过信息公开网站、门户网站、电子屏幕、年鉴、会议纪要、微博、微信、抖音等多种方式公开信息。主要内容涵盖基本信息，招生考生信息，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风建设信息，学位、学科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以及其他信息。

通过学校官网共发布稿件170余条。发稿总字数约34万。官方网站全年访问量50201次。学校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5条，阅读总数48990次。抖音平台累计发布视频53条，浏览量48.0424万次。视频号累计发布视频36条，浏览量155232次，通过新闻媒体公布学校新闻10条。制作校务公开栏48版，通过校务信息电子屏发布校务信息59条。编制学院学生手册目录37章，共计91062字，通过学校官网公开发布。编制发放《长沙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年鉴（2023）》。

3、学校人事管理制度的公开

（1）学校教职工年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经校长办公会批准后下发执行，考核结果以文件形式公开。

（2）职称评审中的公开情况。关于职称评审的各项政策、标准、指标均以文件下发，传达到全体教职工，保障了职称评定的信息流畅性。学院坚持“教授治学”原则，现有专任教师178人，具有高级职务教师71人，其中：正高职称28人，副高职称43人，研究生学历专任教师111人，博士学位23人，中级技术职务以上的专任教师102人，“双师型”教师42人。在职称评审申报过程中对所有申报人员情况进行公开、公示。

（3）学校教职工奖惩制度的公开情况。学校每年对优秀教师、优秀辅导员、优秀班主任、以及在每年度技能竞赛中获奖的教师，在教职工大会上进行表扬。评选后进行公示，每一个环节都做到了公开。

（4）学校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干部任用公开。对储备中层干部以公开，校领导对其进行考核，每年年终进行中层干部的述职报告，并对述职报告进行评审。

4、科研管理公开。科研课题的申报实行个人申报为主，科研处审核、校长办公会议进行复审、最后公示。

5、招生、就业工作公开。学校严格遵守招生就业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及时公开招生计划、录取原则、学费及奖助学金政策、就业情况信息。方便考生与家长了解学校的招生就业信息。并按照教育部要求，做到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咨询服务、录取结果、投诉举报的公开，确保了招生工作的有序进行。

6、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及时发布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进一步推动“双高校”建设深入开展。2023学年实际招生专业7个，开课总数是102门。

保证教学常规、教学检查等数据公开，即时通报日常教学运行中所存在的问题。云班课平台的学校基础数据和云教学大数据系统详细记录了学校师生教学活动，教学督导可随时随地查阅学生学习和教师教学痕迹及效果，有力促进学校的教风、学风建设。2023年秋共完成30种2.3余万册教材的征订采购、发放工作。

7、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对事关学生切身利益的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进行及时披露与公开，提高工作透明度和效率。有关仪器设备、图书、新生用品等物资设备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等信息由举办方湖南中协教育管理集团进行公开。

8、学生奖助学金评审发放工作

以“保稳定、厚基础、重民生、强队伍、求创新、促廉洁”为工作理念，扎实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年奖学金及社会奖助学金的评审工作。发放国家助学金一等198人，每人2200元，共计43.56万元。发放国家助学金二等69人，每人1650元，共计11.385万元。发放国家助学金三等327人，每人1100元，共计35.97万元，总计90.915万元。利用学生事务信息管理平台、资助育人平台及微信公众号、资助政策宣讲等方式，公开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公示有关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及学生奖励处罚办法，畅通学生申诉办法和渠道，加强信息解读，回应师生和社会关切。

9、学生评先奖优和干部选聘工作

2023学年，公开表彰先进班集体、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优秀团员等先进集体和个人。表彰程序采取民主集中制原则，通过班级推荐、学院考察、学校审核、全校公示等环节产生评选结果，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接受全校师生监督，使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能起到榜样的作用。本学期，共评选出，文明宿舍6个，优秀社团21个，学生会优秀干部49人，2023年湖南省大学生体育舞蹈锦标赛（省赛）获得第一名2人，获得第二名2人，获得第三名1人，获得第四名1人，获得第五名1人，获得第六名12人，获得第七名2人。英语教研室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赛事及获奖情况：长交学院第一届英语演讲比赛校赛，一等奖1人，二等奖3人，三等奖4人，优胜奖5人。“中国教育电视台·外研社杯”职场英语挑战赛全国演讲大赛（网络赛场），荣获国家级一等奖2人，荣获国家级二等奖1人。“楚怀杯”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高职组英语演讲比赛，荣获省级二等奖1人，荣获省级三等奖1人。2023-2024学年秋季田径运动会竞赛成绩：男子100米第一名成绩11秒41，女子100米第一名成绩13秒94，男子200米第一名成绩22秒46，女子200米第一名成绩31秒98，男子400米第一名成绩1分00秒36，女子400米第一名成绩1分19秒46，男子800米第一名成绩2分15秒95，女子800米第一名成绩3分41秒09，男子1500米第一名成绩5分01秒10，女子1500米第一名成绩7分33秒14，男子3000米第一名成绩10分35秒00，女子3000米第一名成绩15分44秒00。4\*100接力（男子）第一名成绩46秒93，4\*100接力（女子）第一名成绩1分00秒32，20\*80迎面接力（男女混合）第一名成绩4分48秒00。男子跳远第一名成绩6.01米，女子跳远第一名成绩4.05米。男子铅球第一名成绩9.98米，女子铅球第一名成绩7.83米。男子跳过第一名成绩1.73米，女子跳高第一名成绩1.15米。男子跳绳第一名成绩216，女子跳绳第一名成绩203。其中有三个班获得团体总分三等奖，二个班获得获得团体总分二等奖，一个班获得团体总分一等奖，五个班获得获得校运会文明风采班级称号，五个班获得校运会开幕式精神文明班级称号，以上获奖情况均在学校官网、抖音、公众号、视频号发布。学生干部竞聘坚持公平、公开、公正、择优选用原则，干部岗位、竞聘条件全校公开，干部竞聘结果面向全校公示。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学校除法律法规和党纪规定的保密事项不予公开外，凡社会和群众普遍关心、与师生员工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要事项都予以公开。建立学校信息依申请公开程序。2023年度，学校未接到任何信息公开申请件。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在完善信息公开栏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使信息公开的形式多种多样。

1、校长办公会、中层干部会议、教职工大会以及各种专题座谈会等形式通报校务公开有关情况。通过各处、室部门会议、二级学院会议、教职工座谈会、学生座谈会定期交流信息公开情况。

2、设立校长信箱，督导举报电话和信箱，接受广大师生及家长反馈意见建议。

经过以上渠道反馈，2023年度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在校内外受到了良好的评价。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3年度没有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而受到举报的情况，也没有发生涉及信息公开的复议、诉讼或者申诉情况。

六、2023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过程。

1、增强学校信息公开管理考核机制，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员进行工作的检查、包括信息公开档案的检查、所管理的信息公布的网站、各大信息公布平台的检查，并对其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

2、及时准确地公开信息。2023年度，学校对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招生工作、各处、室部门、二级学院职责、职称评审、科研项目申报流程、学生奖学金评选、学生学费等项目都进行了校园信息公开。

3、召开教职工大会。广泛听取教职工的意见与建议，决策后，对教职工的建议和意见进行信息公开。

（二）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作为新设置高校，我校在信息公开工作上仍存在很多盲区，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对信息公开清单探索还不够深入，二级单位信息公开意识不强、主动性不足。面对信息公开工作，我们将从以下方面着力加强和改进：

1、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加强对“信息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意识的理解，增强信息管理员对信息的处理能力，保证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化、条理化。

2、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工作机制，使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学校的正常制度、合理化流程来公布，防止信息重复发布的情况发生。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学校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平台、校内宣传栏，校内电子屏幕发布通知文件和工作动态，丰富了信息公开的渠道，提高了信息公开的广度。

长沙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023年11月25日